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能职责：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工业和信息产业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政策；研究提出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产业布局规划和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投资政策建议和工业与信息产业重大项目规划；拟订企业技术创新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工业和信息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监测分析工业、信息产业运行态势并发布有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制定工业园区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提出工业园区的发展规划建议，指导工业园区发展，推进工业园区建设；负责工业和信息产业行业管理、盐业行业管理，依据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光电子、生物开发、燃料乙醇、软件业、信息服务业等新兴产业的发展；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军民融合发展规划，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的重大政策和改革建议；指导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有关政策和措施，推动建立完善服务体系，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有关重大问题；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企业的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污染控制和清洁生产促进规划和政策；统筹协调通信领域发展规划，负责工业领域的信息化发展规划，协调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负责推进数字产品制造业发展，负责推

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发展，指导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指导工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和工业互联网应用推广工作，指导工业领域信息安全工作；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有关事宜，负责无线电电磁环境保护，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拟订工业、信息产业人才队伍建设教育培训规划；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等工作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17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政策法规科、发展规划和技术创新科、经济运行科、工业园区科、消费品工业科、原材料工业科、装备工业科、军民融合与安全生产管理科、中小企业科、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科、信息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科、无线电管理科（云南省玉溪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信息动员办公室）、人事科、党建办公室、离退休人员办。

所属单位 5 个，分别是：

1.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
2. 玉溪市无线电监测站（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合并机关核算）。
3. 玉溪市工业互联网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合并机关核算）。

4. 玉溪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

5. 玉溪市乡镇企业发展基金管理中心（玉溪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4 个。分别是：

1.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

2. 玉溪市无线电监测站（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合并机关核算）。

3. 玉溪市工业互联网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未独立核算，合并机关核算）。

4. 玉溪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64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4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21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3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7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7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3 人（离休 3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16 人（离

休 0 人，退休 116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9 人。（如无学生人数和遗属人数可删除相关表述）

车辆编制 4 辆，在编实有车辆 4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1、全面启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紧扣“发挥经济大市作用，锚定烟草与非烟占比各 50%目标发力”的工作要求，研究制定《玉溪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二是成立工作专班，市工信局（专班办）每两周调度、常务副市长每月调度、市长每 2 个月调度，抓好四大行动调度，2025 年开工项目 32 个，计划总投资 25.96 亿元，完成投资 9.44 亿元；竣工项目 39 个，2025 年新增产值 38.7 亿元。三是统筹资金，强化扶持，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累计向上争取资金 22131 万元，超额完成向上争取资金 11200 万元目标任务 197%，比 2024 年增长 8.5%，支持企业设备更新、加速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

2、工业发展活力不断增强。1 户企业入围 2025 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8 户企业上榜 2025 云南省民营企业 100 强，2 户企业位居 2025 云南省民营企业制造业 20 强。成功培育 189 户创新型中小企业、103 户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3 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 户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8 户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全市企业技术中心累计达到 107 户，优质中小企业数量位居全省第三。

3、园区经济“聚”的态势向好。1—11 月，全市开发区在库规上工业企业 417 户，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2106.2 亿元、同比增长 3.8%，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增长 4.2%；全市开发区在建项目 343 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43.8 亿元，其中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07.5 亿元。2025 年，全市开发区已盘活闲置厂房面积 43.3 万 m²，待盘活面积 40.7 万 m²，盘活率 51.5%。其中：盘活标准厂房 22.3 万 m²，待盘活标准厂房 34 万 m²。

4、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发展筑牢新理念。年度新增 5G 基站 1103 座（年度目标完成率 110.3%），5G 基站总量达 8553 座，农村地区 5G 网络覆盖率提升至 93.26%，5G 用户数达 150 万户，5G 用户普及率提升至 70.72%，互联网出口总带宽增至 6.4T，成功获批国家“千兆城市”，“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19 户，数量位列全省第 2。主动融入“两亚数字合作先行区”，成功举办南亚、东南亚数字健康国际会议，数字出海迈出坚实一步。1—11 月，全市 6 户建材生产企业共消纳利用省内市外磷石膏 31.2 万吨。年度推荐 4 户企业申报国家级绿色工厂，全市累计有 1 个国家级绿色园区，10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6 个省级绿色工厂。2021 年 1 月—2025 年 9 月，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累计下降 16.9%，预计可完成“十四五”节能目标。截至目前，未发生较大以上工业安全生产事故和突发事件，发展环境安全稳定。

5、开放型工业经济走深走实。先后与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贸易往来关系，设立 6 个驻外商务代表处。全市共有进出口工业企业 32 户，药品及医疗器械、钢铁类制品、食品级磷酸、动力机械及配件、纸及纸制品等工业产品已出口到欧美、日韩、中东、南亚东

南亚等国家和地区。2025 年 1-11 月，全市工业品进出口 27.34 亿元，同比减少 13.3%，占全市进出口总额的 57.40%，占比持续超过农业；其中，出口 8.88 亿元，同比增加 10.3%，占全市出口总额的 40.1%；进口 18.47 亿元，同比减少 21.3%，占全市进口总额的 72.37%。

6、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围绕群众和企业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局长坐诊接诉、民营企业圆桌会等活动，协调推动解决玉昆公司 3 号高炉验收等实际问题。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开展梯度培育、政策宣贯与法律咨询、育才引才等涉企业管理咨询及其他商务代理等服务。1—11 月，共开展公益服务活动超 65 场次，累计服务企业 2.8 万户次、3.5 万人次。在门户网及微信公众号持续推送最新的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共发布各类信息 5524 条、浏览量 18899 次。截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圆满完成拖欠企业账款清偿比例 33%年度目标任务及 50 万元以下账款全部“清零”，兑现了“军令状”；全市收到上级转办投诉件 207 件，已办结 193 件，办结率 93.2%。

7、聚力“内培外引”强工业。玉溪市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工业发展的“引擎”，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招商”。围绕省级五大产业及“绿电+先进制造”、绿色食品等方向，聚焦龙头精准发力，突出“以资源换产业”导向，全力推进紫金矿业、云南铜冶、远景动力等资源深加工重大项目，同时积极推动高纯石英纤维、生物质甲醇等一批标志性项目。建立重点项目跟踪服务表，实行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强

化服务保障，力促项目早落地、早投产。截至目前，已新谋划项目 13 个，在谈 11 个，签约 23 个（总投资 61 亿元），开工 8 个（投资 24 亿元，开工率 40%），新增市场主体 15 个。

8、党建引领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契机，以学习教育新成效赋能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纳入“第一议题”学习 6 次、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3 次、举办“读书班”3 期，班子成员带头撰写心得体会 7 篇。以指导各县（市、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契机，成立党员先锋队 10 支，定期深入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建设现场开展蹲点调研，协调推动解决塔甸煤矿补偿款兑付、赛灵药业二期项目供地、泽润生物解除暂停生产等实际问题。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重要论述精神，按照市委要求做好专项工作，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进机关、进企业创建活动，举办专题培训 2 期 500 余人次，创建云南天方食品有限公司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00,056,773.6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9,256,773.61 元，占总收入的 99.6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00,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0.4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9,178,166.38 元，增长 120.1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08,378,166.38 元，增长 119.26%；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增加 800,000.00 元，增长 10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39,724,314.61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602,165.57 元，占总支出的 17.61%；项目支出 115,122,149.04 元，占总支出的 82.3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8,845,707.38 元，增长 53.75%。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231,238.37 元，增长 5.27%；项目支出增加 47,614,469.01 元，增长 70.53%；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是新增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00 元，第二批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41,335,650.76 元等。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4,602,165.57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0,249,886.90 元，占基本支出的 82.3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352,278.67 元，占基本支出的 17.69%。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15,122,149.0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玉溪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编制经费 419,160.00 元，主要用于开展《玉溪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兴玉优秀企业家人才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主要用于选拔培养工作，激励企业家的发展信心，发挥优秀企业家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营造尊重、关怀、宽容、支持企业家的社会氛围。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0 元，主要用于支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与延链补链强链建设。

2024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200,000.00 元，主要用于推动中小企业管理数字化、业务数字化、融入数字化生态，以数字化转型推动中小企业增强综合实力。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补助资金 2,000,000.00 元，主要用于支持制造业重大产业项目，省级支持先进制造业集群项目，省级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创新项目。

2024 年第二批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41,335,650.76 元，主要用于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磷石膏综合利用奖补方向)专项资金 2,150,000.00 元，主要用于提升磷石膏综合利用水平，推动磷石膏综合利用率逐年提升、存量磷石膏逐年消纳，推进磷化工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推动磷化工产业绿色化、循环化高质量发展。

2024 年第一批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20,038,869.40 元，主要用于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玉溪市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无线电监测建设项目经费 954,900.00 元，主要用于采购监测接收机、天馈线系统、配套设备及软件，对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实施监测，并融合原有玉溪市移动智能化无线电监测网覆盖与分析系统，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玉溪市“四上”企业培育奖励资金 1,500,000.00 元，主要用于加强对重点工业企业指导服务，做好企业纳规政策宣传工作，对达到

纳规条件的企业做到”应统尽统”，及时将达到一定规模的工业企业纳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行列。

助企纾困发展“三办一销号”专线 12345+7 项目经费 238,700.00 元，主要用于为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对企业提出的困难有政策支撑的能用尽用、能享尽享，主动发现问题、限期解决，保障政策咨询类问题在 1 天内答复办结；对没有政策支撑的，在法治轨道上以改革创新举措研究政策、集成政策、创新政策，全力为企业纾困解难，拓宽企业反映问题困难渠道，助力企业提振信心谋发展。

2025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元，主要用于奖励第六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带动中小企业扩增量、提质量市场主体数量和质量稳步提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239,773.6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5%。与上年相比增加 48,361,166.38 元，增长 53.22%，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9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751,259.5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31%，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11,140,851.24 元，支付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782.85 元，支付政府购买岗位人员工资社保

支出；事业运行 3,354,498.69 元，支付玉溪市无线电监测站和玉溪市互联网中心人员及运转支出；战略规划与实施 419,160.00 元，支付玉溪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编制经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300,000.00 元，支付兴玉优秀企业家人才专项资金；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4,700.00 元，支付玉溪市钢铁行业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档案整理归档服务；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1,266.73 元，支付人才公寓用房租金及物业管理费；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调整基数、人员变动导致费用增加，以及项目资金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编制经费等增加。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75,483.4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7%，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4,131,864.94 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000.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9,721.28 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996.78 元；死亡抚恤支出 921,900.4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病故人员丧葬抚恤费和人员变动导致。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733,076.6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24%，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606,513.04 元；事业单位医疗 191,802.96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854,990.43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9,770.23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增加。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113,738,688.0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1.69%，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41%。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0.00 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2,057,288.28 元；产业发展 5,650,000.00 元；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474,115.00 元；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05,064,520.16 元；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38,700.00 元，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5,064.6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市本级资金，所以年中下达的中央和省级的专项资（上级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未包含在年初预算中，按上级下达文件需在本级支付导致预决算差异较大。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41,26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89%，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168,182.00 元；购房补贴 73,084.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的标准和人员变动导致。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85,072.83 元，决算为 188,429.6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10%；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77,398.57 元，下降 29.12%。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1,192.83 元，决算为 141,187.64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74.93%，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5%；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3,880.00 元，决算为 47,242.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25.07%，完成年初预算的 50.32%。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23,062.43 元，增长 19.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100,461.00 元，下降 68.0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47,24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00,461.00 元，下降 68.0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180.00 元，支出决算为 188,429.6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81%，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77,398.57 元，下降 29.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9,300.00 元，决算为 141,187.6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04%；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3,880.00 元，决算为

47,24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32%。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为开展无线电监测保障支付了中央资金安排的无线电特种专业技术车辆运行维护费导致费用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23,062.43 元，增长 19.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00,461.00 元，下降 68.0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47,24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00,461.00 元，下降 68.0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在保障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持续压减“三公”开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先进制造业产业链发展，信息化和信息产业、技术进步、园区发展建设、中小企业服务、原材料、食品药品、无线电监督检查等综合调研及检查验收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8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85,501.32 元，比上年减少 546,373.07 元，下降 11.55%，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按要求在保证正常运转基础上进一步压缩相关运转开支导致费用下降。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330,567.96 元、水费 35,824.45 元、电费 90,897.45 元、邮电费 31,711.14 元、物业管理费 314,364.69 元、差旅费 187,910.98 元、维修（护）费 133,389.20 元、租赁费 709,002.04 元、会议费 31,609.00 元、培训费 10,520.00 元、公务接待费 42,977.00 元、劳务费 53,267.50 元、委托业务费 777,360.00 元、工会经费 136,812.00 元、福利费 71,817.92 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79,299.48 元、其他交通费用 681,116.90 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745.67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794.94 元、办公设备购置 225,675.00 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0,838.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资产总额 251,246,783.39 元，其中，流动资产 226,087,245.21 元，固定资产 24,190,501.99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968,840.19 元（净值），其他资产 196.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5,093,348.74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2,111,496.12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1,020.66 平方米，账面原值 10,003,60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56,789.4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81,188.09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4,891.76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6,296.33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18,615.05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8,615.05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是指政府对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包括资源勘探业、制造业、建筑业、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国有资产监管及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等方面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